

# 上海市奉贤区金汇镇人民政府文件

奉金府批〔2025〕18号

## 上海市奉贤区金汇镇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工业路东、西泵站 加装除臭设施项目的批复

上海市奉贤区金汇镇规划和生态环境办公室：

你单位于2025年5月7日上报的《关于工业路东、西泵站加装除臭设施项目的请示》已收悉。工业路东、西泵站，建设时间较长，未安装。按照沪排管〔2023〕106号《关于进一步做好泵站除臭设备运行管理和设施安装的通知》精神以及《行业检查意见书》内容，现需对该两处泵站加装除臭设备，从而彻底改善臭气外冒和异味扰民问题。

经财务监理审核，项目建安费147.75万元，二类费7.95万

元，合计资金 155.7 万元。资金由政府自筹，项目由金汇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实施，望你单位严格履行相关程序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5 年 5 月 19 日

---

上海市奉贤区金汇镇党政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20 印发

---